共青团吉林省委办公室文件

吉团办发〔2018〕6号

关于印发《共青团吉林省委关于加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团的建设的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

各市（州）团委、省直团工委、省国资委团委、长白山保护开发区团委、一汽集团公司团委，团梅河口市委、团公主岭市委:

现将《共青团吉林省委关于加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团的建设的指导意见(试行)》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贯彻执行。

共青团吉林省委办公室

2018年3月7日

共青团吉林省委办公室　　2017年3月7日印发

共青团吉林省委关于加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团的建设的指导意见(试行)

为贯彻落实改革攻坚、从严治团有关要求，加强新形势下非公有制经济组织（以下简称“非公经济组织”）团的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根据《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和团中央《关于做好2017年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团建工作的通知》（团组字[2017]9号）的要求，提出以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执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坚持党建带团建，按照“建活并重、以活促建”的工作要求，将工作主线进一步调整为理顺联系管理机制、提升已建非公经济团组织的活力、增强有效覆盖面上来，不断提升非公经济组织团建向纵深发展，更好地服务于非公经济组织党的建设，服务于非公经济组织青年成长成才，服务于非公经济健康发展，从而扩大团组织在非公领域的影响力和覆盖面。

（二）基本原则

1.党建带团建的原则。把非公组织团的建设主动纳入党的建设的整体格局，在党建的带领和带动下加强团的建设，

并以实际工作成效服务于非公经济组织党的建设。努力实现党团工作优势互补、整体联动，党建带团建、团建促党建的良好局面。

2.分类指导、注重实效的原则。针对非公经济组织的特点和实际情况，坚持标准，保证质量，积极稳妥，从易到难，成熟一个建立一个，建立一个巩固一个，使团的组织较快覆盖到更多的青年。

3.统筹兼顾、大胆创新的原则。根据非公企业青年新时代出现的新变化，找准非公经济组织本质需求、青年群体特点和共青团工作载体之间的结合点，以有利于覆盖和影响青年为原则，积极探索独立建团、联合建团、产业链建团、行业建团等建团途径，并积极运用互联网等现代新媒体手段推动团建创新。

4.以服务促建设，以服务求活跃的原则。加强非公经济组织团的建设，基础在“建”，关键在“活”。能否发挥实效，是团组织在非公经济组织中能否建立、巩固和发展的根本，也是检验非公经济组织团建工作成效的主要标准，团组织要有活力，才能在非公组织中展现作为，把握好青年的脉搏，提高吸引力和凝聚力。

（三）主要目标

按照团中央关于非公企业团建的工作要求，一是理清本地区非公经济组织团组织数，利用“两新组织团建数据库”

及时做好存量管理和数据更新；二是完成每年的既定建设任务；三是按照《关于新形势下推进从严治团的规定》（中青发[2017]3号）的相关要求，从严从实管理非公经济团组织，提升已建非公经济团组织的科学化水平。初步探索适应非公经济组织特点的建团方式、作用发挥方式、工作推进方式和团的组织生活制度为重点的组织运行机制，全面实现团组织对非公经济组织和团员青年的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

二、主要工作职责

非公经济团组织执行团章规定的基层组织基本职责和任务。

（一）组织团员青年学习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以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引做好青年思想政治引领工作，推荐优秀团员作为党的发展对象，服务非公经济组织党的建设。

（二）发挥联系青年的桥梁、纽带作用，了解和反映青年诉求，倾听他们的呼声，维护合法权益，为其成长成才搭建舞台。

（三）团结带领团员青年在科技创新、生产经营、文化建设等方面发挥生力军作用，促进非公经济组织健康发展。

（四）团结带领团员青年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发扬社会主义新风尚，为社会文明进步作贡献。

（五）加强团组织自身建设，不断增强团组织的吸引力、

凝聚力和战斗力。

（六）完成党组织和上级团组织交办的其它任务。

三、具体工作内容

（一）加强组织建设，全面巩固和健全团的组织基础

1.扩大组织覆盖。要按照有利于加强党对非公经济组织团的工作的领导，有利于团组织加强对团员青年的教育和引导，有利于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健康发展，有利于团组织加强自身建设的要求，适应团员青年在地区之间、行业之间、单位之间流动的实际状况，积极探索形式多样、科学合理、行之有效的建团方式。

独立建团。28岁以下的青年职工30人以上、团员3人以上、生产经营和职工人数相对稳定的非公经济组织，一般应独立建立团的基层组织。

联合建团。不具备独立建团条件的非公经济组织，或虽具备独立建团条件，但其附近有其它不具备独立建团条件单位的，可按照企业类别或地理位置，就近就便，通过“企企联合”、“行业联合”、“校企联合”等形式，联合建立团的基层组织，把非公团建工作融入区域化团建工作格局。

合作社建团。以深化农村合作组织团建、产业链团建和乡镇实体化“大团委”建设为重点，使农村合作组织团建覆盖率明显提升。

依托建团。要充分发挥好“吉青家园”综合服务平台作

为组织阵地和服务枢纽的辐射带动作用，把一定区域内不具备独立建团条件的非公经济组织中的团员，以及居住或工作在本区域内的团员组织起来，吸引到“吉青家园”开展经常性联系和有效服务引导。

2.明确隶属关系。非公经济组织中已建立党组织的，团组织的隶属关系一般应与党组织的隶属关系相一致；没有建立党组织的，团组织原则上按县（市、区）、乡镇（街道）、村（居）三个层次实行属地管理。非公经济组织团组织一般应隶属于所在乡镇或街道团（工）委；规模较小的，可隶属于居委会或行政村团组织；企业规模较大、团员数量较多、在当地有较大影响的非公经济组织的团组织，可直接隶属于所在县（市、区）及其以上团委。依托政府行业管理部门或企业主管部门建立的非公经济组织团组织，可实行条条管理，也可根据需要实行双重管理。难以确定隶属关系的可由地（市、区）、县（市、区）团委与有关方面协商确定。

3.壮大团员队伍。各级党组织要指导非公经济团组织遵循“坚持标准、控制规模、提高质量、发挥作用”的总要求，制定科学合理的团员发展规划，把好团员队伍“入口关”，优化队伍结构，加大面向企业科研、生产、经营一线发展团员的力度，指导团组织对团员发展对象进行党、团基本知识教育，不断壮大团员队伍。

4.加强团员管理和服务。非公经济团组织要加强对团员的

教育、管理和服务，建立有效的团员管理制度和教育机制，按照《关于新形势下推进从严治团规定》(中青发[2017]3号)和《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基层组织“三会两制一课”实施细则（试行）》(中青发[2017]5号）的要求，结合非公经济组织的具体情况，创新方式方法，规范健全团的组织生活，从严开展团员教育管理，确保团员有档案、青年有名册，提升已建非公经济组织团组织的规范化水平。要通过丰富和完善团日活动制度、重温入团誓词制度，以及规范团的活动仪式等，逐步建立起一套以增强团员意识为核心，立足团员自我教育、相互教育的新型团的组织生活制度，切实增强团组织对团员的凝聚力。

5.开展“推优入党”工作。要把非公经济团组织的“推优入党”工作纳入发展党员工作规划，完善“推优”制度，规范“推优”程序，加大对企业科研、生产、经营一线推优力度,落实28周岁以下青年入党一般从团员中发展和35周岁以下的青年入党一般经过团组织“推优”的规定，真正使“推优”工作成为党组织发展青年党员的主渠道，不断壮大党的后备力量。

（二）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建立高素质团干部队伍

1.从优选拔配备团干部。非公经济团组织要按照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的要求，选强配优团组织负责人。规模特别大、团员青年数量多的企业，要力争配备专职团干部，鉴于非公

经济组织团干部大部分为兼职的实际，其团的领导班子一般应通过召开团员大会或团员代表大会进行民主选举，暂不具备选举条件的，可先由上级团组织任命，待条件成熟后再进行选举。有条件的非公经济组织，可在同级党组织和上级团组织的领导下，积极推行公开选拔、民主推荐、竞争上岗等团干部选拔机制，把政治过硬、作风扎实、自律严格、善于做

2.加强团干部队伍培养。非公经济团组织要把团的工作岗位作为培养企业后备人才的重要渠道，努力把企业管理、生产、经营和研发等一线岗位上的优秀青年职工选拔到团的岗位上经受锻炼。要通过抓住干部队伍建设、工作机制建设、工作内容设计等重点环节激发组织活力。各市（州）直接联系并培训70家企业团组织负责人，县（区）直接联系并培训40家企业团组织负责人，形成非公工作骨干网络，落实团建指导员制度，严格靠前知道、整改提高、活力评估和示范带动等工作机制，要以非公企业团组织书记为重点，有针对性地加强队伍建设。

3.强化团干部管理和激励。上级团组织要主动引导帮助非公经济组织建立团干部激励机制，把团干部纳入企业相应人事管理序列，努力使符合条件团组织负责人进入企业党组织班子，积极推荐优秀团干部到重要岗位工作。要加大对非公经济组织团干部的关注和支持力度，在团内评选表彰中非

公经济领域的团员青年、团干部要占一定比例。

（三）加强活力建设，不断提升非公团建的内生动力

非公经济团组织要通过资源联享、活动联办、阵地联建等方式，不断提高非公经济团组织的内生动力。以青年文明号、青年岗位能手、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等活动项目为抓手，开展非公经济团组织活力提升牵动性活动。全省各地区要在鼓励、支持非公经济团组织自主开展活动的基础上，问计于青年、问需于青年，着力设计兼顾不同类型企业、不同职业青年的活动载体，强化资源注入，围绕思想性、技能性、娱乐性三方面按照活动菜单指导非公组织定期开展活动。根据当地实际情况，根据企业需求开展对标走进活动，着力推动团建工作向从业青年多、经济规模大、社会关注度高、社会渗透力强的较大非公企业聚焦。进一步加强工作探索与整合，促进非公经济团组织团建成果与区域化团建工作项目更好地融合、互动。

四、相关工作要求

1.加强工作领导。团的各级领导机关要把加强非公经济组织团的建设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层层分解任务，落实团建责任，做到主要领导亲自抓，相关部门分工协作，形成合力。要加强调查研究，及早对本地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类别、数量，应建团单位类别、数量，已建团单位类别、数量等有关情况进行一次调查摸底，并据此提出具体工作目标和有针对

性的指导意见、政策措施及推进步骤。

2.注重工作结合。团的各级领导机关要把抓好非公经济组织团建工作与推进团干部直接联系青年、向基层服务对象报道、“智慧团建”等重点任务落实结合起来，不断提升工作试下。团省委将结合推进从严治团工作督导，对各地非公经济组织团建情况进行检查。

3.注重宣传推广。团的各级领导机关要及时总结非公经济组织团建工作路径方法和典型案例，开展宣传报道，扩大示范效应。利用新媒体资源，通过微博、微信等网络平台，面向行业内外和社会公众宣传推广，加强非公组织团建成果的巩固深化。要及时将工作进展情况，特别是把具有推广意义的经验做法和具有引领作用的先进典型凸显出来，以点带面，促进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团的建设整体水平的提高。

各级团组织要以改革创新的精神推进非公经济组织团建创新，指导团组织不断研究新情况，**在工作思路上创新**，积极探索符合时代精神、促进企业发展、反映青年需求、体现共青团组织特色的工作思路；**在工作方式上创新，**以企业青年喜欢的沟通交流方式和新媒体平台传播党团主张；**在自身建设上创新，**按照有利于团员管理和参与团的活动的原则，灵活设置团的组织，探索与新形势下的非公有制团建组织体系和运行机制；要找准非公经济组织团建与企业发展、青年需求之间的结合点，使团组织建起来、团旗飘起来、团徽戴

起来、团员干起来、形象树起来、作用发挥起来，努力在非公经济组织实现团的基层组织网络覆盖全体青年，团的各项工作和活动影响全体青年，不断巩固和扩大党执政的青年群众基础。